此為樣本僅供參考,請務必登錄校務資訊系統/新生報到/列印註冊程序單功能列印您專屬的註冊程序單,註冊日當日務必攜帶始得健檢及註冊。

國立清華大學

115 學年度第 2 學期寒轉生新生註冊程序

(本國生/僑生/港澳生)

註冊日期： 116 年 2 月 15 日(星期一)

學號	樣　本	姓名	樣　本	性別	樣　本
學系	樣　本			聯絡電話	樣　本

順序	承辦單位	辦理事項	蓋章處
1	衛保組	**完成新生健檢（以下方式擇一）** 1. **註冊日在校健檢**-08:00-13:00至校本部風雲三樓國際學生活動中心健檢：**費用新臺幣810元**(僅接受現金) 2. 因故未能到校完成健康檢查者：請參閱衛保組網頁	地點： 1. 116/2/15 08:00-13:00：校本部-風雲樓3F國際學生活動中心 2. 上班時間:校本部醫輔大樓一樓衛保組
2	註冊組	1. 請務必確認您已在 1 月 21 日前完成各項學士班新生資料上傳作業，並完成個人基本資料-學籍方面之填寫，以免影響學生證之製發，未於 1 月 21 日前完成填寫者，學生證將不顯示英文姓名，製卡後欲增列英文姓名者，因學生證已製作完成,需繳交 200 元工本費重新製作。 2. 學歷資料上傳及繳驗: 本國學歷:請上傳修業證明書;外國學歷證件請將經駐外單位驗證之肄業證書、歷年成績單合併為一個 PDF 檔上傳。另於領取學生證時將修業證明書正本一併繳至註冊組。 3. 請持完成健檢後之註冊程序單至註冊組領取學生證。	地點：行政大樓一樓

~以上事項須依順序辦理~

※注意事項

1. 註冊當天應攜帶本程序單及以上各單位規定繳交之文件親自至本校辦理。
2. 修業證明書待註冊組核對後，約 2 月下旬通知領回。